

國立斗六家商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導師會議紀錄

時 間：110 年 11 月 03 日 14 點 10 分

地 點：學務處會議室

主 席：賴主任盈志

紀 錄：彭紀芳

出席人員：詳簽到單

壹、校長報告

- 一、首先非常感謝各位老師協助學生相關的工作，也感謝學務處對多項事務的規劃及提醒，另外感謝各位老師協助招生，使得校務能順利運作。
- 二、提醒各位老師協助維護導師室環境。
- 三、風雨球場的評估已開始進行，將會利用其他時間聽取各位導師寶貴意見。
- 四、今年由本校承辦的實習主任會議已圓滿落幕，感謝各位行政同仁的配合。
- 五、學校牆面磁磚仍有脫落現象，請各位同仁注意安全。
- 六、若發現學生有不宜行為時，請老師多加提醒並知會該班導師。

貳、各處室主任報告

一、輔導室暨資源班業務報告

感謝高二各班導師協助施測「生活適應困擾調查表」，感謝高三導師協助施測「大學入學考試中心興趣量表」，之後將分別召開測驗結果說明會。

#11 月 17 日(三)高二生活適應困擾調查表結果說明會（中午）

#第二次期中考第一天 12 月 01 日(三)下午高三興趣量表結果說明會分三場次進行（行政大樓 5 樓展演教室）

高三甲乙忠：第 5 節

高三戊己庚：第 6 節

高三丙丁辛：第 7 節

十一月份~十二月中預定工作項目

（一）11 月 03 日(三)週會時間辦理高二高三『友情陪伴暨親情互動專題講座—安慰別人&照顧自己』，講師為陳淑芳心理師，高二高三同學自由報名。

（二）11 月 18 日(四)班際壁報競賽作品（高一：情感教育—性別平等教育、高二：生命教育—師生情感）收件截止。

（三）第二次期中考第二天 12 月 02 日(四)下午辦理高二升學說明會，場地在行政大樓 5 樓展演教室（原視聽教室）。

高二甲乙忠：第 5 節

高二戊己庚：第 6 節

高二丙丁辛：第 7 節

- (四) 第二次期中考第三天 12 月 03 日(五)下午高一賴氏人格測驗結果說明會暨憂鬱防治宣導，場地在行政大樓 5 樓展演教室（原視聽教室）。
高一甲乙忠：第 5 節
高一戊己庚：第 6 節
高一丙丁辛：第 7 節
- (五) 12 月 11 日(六)上午(9:00~12:00) 辦理「家庭教育-Inside Out 情緒管理小團體」(與斗六高中、正心中學合辦，高二高三自由報名參加)(親職教育經費)
- (六) 12 月 15 日(三)進行轉科申請學生興趣量表施測及說明（第 7 節）。
- (七) 12 月 15 日(三)下午辦理講座「社群滑不停!我到底在焦慮什麼？—了解網路錯失恐懼症背後的存在焦慮」，由張家綺實習心理師主講，高一高二高三自由報名參加（第 6、7 節）。

二、總務主任業務報告

各位老師如發現教室有需維修的物品，請利用線上報修系統進行報修，總務處同仁會隨時注意報修系統並即刻處理。

叁、學務主任及各組組長業務報告

一、學務主任業務報告

- (一) 感謝導師及各位同仁的協助，學期順利進到第三個月，接下來還有運動會及 BNT 第二劑的施打，還請大家多多幫忙。
- (二) 11 月 01 日(一)起二忠導師由蘇侑惠老師接任，請多多指導與協助。
- (三) 11 月 17 日(三)下午，因運動會預賽取消，該時段將帶高一學生至孔廟進行始業祈福，請高一導師陪同。(行程表請參考[附件 1](#))
- (四) 11 月 02 日(二)起，取消戶外人數集會限制，升旗及週會改採現場舉行。

二、教官室業務報告

- (一) 10 月 28 日(四)辦理賃居生座談會，請導師偶爾瞭解學生放學後或假日的動向。
- (二) 11 月 25、26 日(四、五)參加全民國防教育參訪暨防制藥物濫用活動。
- (三) 12 月 25 日(六)參加台南市議長盃儀隊競賽，近期都經常要實施練習。

三、生輔組長業務報告

- (一)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銷過申請，請導師提醒同學依規定辦理。
- (二)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生活問卷調查」已實施完畢，請老師協助完成輔導紀錄後擲回教官室，以利後續輔導作為。
- (三) 本學期已全面使用電子假單系統，請各位導師定期至請假系統點閱學生請假單。
- (四) 每日早自習及自主學習時間，請協助提醒同學需保持安靜及秩序，避免影響其他班級上課及學習。

- (五) 每日上學期間同學遲到情形仍然嚴重，請各位老師協助要求提醒準時上學。
- (六) 每月服儀檢查請各班老師協助檢查，並請學生至教官室實施複檢。
- (七) 9—10 月份本校學生發生 4 件校外車禍事件，請協助提醒同學上放學交通安全事宜，另騎乘電動車及機車到校的同學請務必完成申請。

四、訓育組長業務報告

- (一) 全校學生社團選填至 2 天後(11 月 05 日)截止，請各班導師協助引導同學上網選填；有疑問請其於時限內速至學務處訓育組反映。(按經驗，通常為特教身分學生需特別關心)
- (二) 斗家第六屆學生會投票於本日(11 月 03 日)截止，本活動主辦方為第五屆學生會，學務處協辦。
- (三) 關於本年畢冊師長照片的選擇，如果您有要更換為 110 今年新拍攝的照片，煩請您將所選擇的那張擲交訓育組即可。待確認底片號碼後即歸還。另外，預設值會是去年的照片，若您沒有要更換，不用做任何動作即可。學務處這邊不會主動換成今年的喔！
- (四) 下學期工讀生申請，將於 12 月開始申請。請高一各班導師主動提供清寒，且工作態度優良的名單給相關處室。由導師主動提供名單，該生比較有獲得工讀的機會。本校今年各處室（用人單位）多有表示：用人需求想以住校生為優先，請參酌。

五、衛生組長業務報告

- (一) 11 月 10 日(三)上午 9：00—下午 16：00，舉行高三捐血活動，鼓勵同仁一起共襄盛舉。
- (二) 開學以來，發現同學打掃回收分類工作的積極性都非常地高，學校環境也都保持得很乾淨，感謝導師們的協助。

六、體育組長業務報告

- (一) BNT 第一劑接種(10 月 21 日)與運動會預賽(11 月 17 日)時間過於接近，擬取消以確保學生安全。當日相關賽程合併至運動會(12 月 10 日)進行。110 學年度校慶運動大會實施計劃 ([附件 2](#))、運動會報名表 ([附件 3](#))、全校運動會服務志工遴選辦法 ([附件 4](#))、校慶運動會趣味競賽比賽辦法 ([附件 5](#))、運動會比賽——班級注意事項 ([附件 6](#)) 請參閱附件。。
- (二) 110 年秋季縣長盃已完成報名，比賽陸續進行中。

七、健康中心業務報告

- (一) 校園 COVID-19 疫苗已於 10 月 21 日順利完成，感謝同仁大力協助，當天日校完成接種學生共 842 人 (含 5 名休學生，施打率 95.3%)；有 5 位學生欲校外補接種，待斗六衛生所發送補接種單後通知學生相關補接種事宜。
- (二) 目前接收到衛生所學生第二劑資訊：預計 11 月下旬發送 COVID-19 接種通知書，並擬 12 月中旬再依屆時相關規定商議施打時程。

- (三) 於 10 月 25 日～11 月 05 日安排高二、高三身高體重視力檢查，謝謝體育組協助。
- (四) 學生體溫測量開學起入校、教室測量上午、下午各一次共三次，10 月 27 日起取消入校測量並維持教室測量（上午、下午各一次），預訂 11 月 04 日起體溫測量異動為每日上午一次測量。

肆、臨時動議

伍、散會

附件 1

國立斗六家商高一學生始業祈福活動流程表

活動日期：110 年 11 月 17

日（星期三） 活動日期：

14:10~15:30

活動地點：斗六市善修宮

參加人員：高一導師及學生、處室主管及工作人員

預定時間	項目	程序內容	備註
14:10- 14:30	斗六家商學生步行前 往善修宮	14:10 出發	路口設置 交通管制人員 (教官室)
14:30- 14:35	全體就位	參加者就定位	
14:35- 15:30	祈福許願典禮	進行祈福許願程序： 1. 祈福許願者就位。(請高一同學就位) 2. 主典者就位。(恭請許永昌校長就位) 3. 陪典者就位。(恭請家長會余承長會長、陪典師長就位) 4. 全體肅立。 5. 朗讀祈福 <u>許願文</u> 6. 行上香禮。 請上香，拜！-- 祈求考試順利。 再上香！---祈求智慧大開。 三上香！---祈求金榜題名。 集香 7. 祈福許願者許願 1 分鐘。 8. 主典者、陪典者請復位。 9. 禮成，恭請校長致勉勵辭 恭請家長會長致勉勵辭。 10. 主祭官率同陪祭官與祈福許願者進入大成 殿向先師及先聖先賢敬拜。	司儀：2 人 (訓育組)
15:30	禮成	活動結束	以班級為單位返校

聯絡人：斗六家商學務主任 賴盈志

0928-951100

附件 2

國立斗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110 學年度校慶運動大會實施計劃

一、目的：為提倡全民體育運動增進師生間情感交流，同仁間情感，並加強學生體能活動，及發揮團隊精神。

二、主辦案位：學務處體育組主辦，相關處室協辦。

三、參加資格：(1)凡本校學生含補校，均可代表班級參加比賽。

(2)凡本校教職員工，均可代表各處室參加比賽

四、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 11 月 18 日(星期四)截止，請將報名表(如附件)送至體育組。

五、大會日期：110 年 12 月 10 日(星期五)。

六、經費：由本校相關經費項目支付。

七、比賽地點：本校運動場。

八、競賽項目：

(一)高男組

(1)100 公尺 (2)200 公尺(3)400 公尺接力(分年級，每班四人)

(4)班別 1200 公尺大隊接力共 12 人

(例：一甲、二甲、三甲為一隊，每班至少 3 人，每人跑 100 公尺)

(二)高女組：

(1)100 公尺 (2)200 公尺 (3)400 公尺(分年級，每班四人)

(4)女子 1200 公尺大隊接力(分年級進行，每班 12 人參加)

九、比賽規定：

1. 個人單項採用自由報名，每項每班至多 2 名，每人最多參加一項【不包括接力項目】，經註冊報名後不得無故棄權，棄權者需進行勞動服務兩次。

2. 接力比賽，每班每項以參加一隊為限。

3. 班級男生人數不足，個人項目得擇項報名，但仍以至多參加兩項為上限。

十、競賽計分：

(一)個人單項依年級別錄取優勝六名，其成績得列入班上總成績，按 7、5、4、3、2、1 給分計算。

(二)趣味競賽---由高一、高二、高三同學參加，「跳繩青春」兩項目，每班選手須男女混合參加競賽並以未參加個人項目者為優先。

(三)趣味競賽以及男子科別大隊接力賽不列入田徑總錦標記分。

十一、獎勵：

(一)個人單項競賽優勝前三名頒發獎狀及獎牌一面，第四名至第六名頒發獎狀，以資鼓勵。

(二)大隊接力賽，依男女年級別團體優勝前三名頒發錦旗一面(3X3+3=12)。

(三)趣味競賽依年級各取兩項總和前四名頒發錦旗一面(4X3=12)。

(四)精神錦標團體優勝隊前五名頒發錦旗一面(5)。

(五)田徑總錦標分成高男組及高女組，各取前三名頒發給錦旗一面(3X2=6)。

十二、注意事項：

(一)選手一律穿著本校冬夏季運動服、運動鞋。

(二)各項比賽秩序及時間表內均有明確規定，若大會臨時變更時則以現場報告為主。

(三)運動員應於比賽前十分鐘到檢錄處等候點名，逾時以棄權論，並扣班上精神分數。

(四)運動員應於點名後由大會工作人員或檢錄員整隊帶入比賽後，須立即出場外，不在場內逗留，否則扣秩序分數。

(五)選手不得陪跑，否則取消比賽權或比賽成績。

(六)選手一律禁止穿釘鞋比賽以防危險傷人。(除一百及二百公尺外)

十三、精神錦標評分辦法：1. 檢錄報到情況 10% 2. 啦啦隊加油 10%

3. 運動精神 20% 4. 禮貌整潔 20%

5. 團體集合 30% (含運動員點名，整隊速度)

十四、競賽規則以國際田徑協會所頒佈之最新訂定規則辦理。

十五、領隊會議及裁判會議時間訂於運動會前，12月8日週會時間舉行領隊會議。

十六、大會聘有審判委員及精神比賽評審委員評定相關成績。

十七、本規定經籌備委員會通過且經校長核示後實施。

附件 3

國立斗六家商 110 學年度運動會報名表

男子組

班級：

項目	姓名	姓名	後補	
100 公尺	1	2		
200 公尺	3	4		
400 公尺接力				
1200M 科接 (每班 3-4 人)				

女子組

100 公尺	5	6		
200 公尺	7	8		
400 公尺接力				
1200M 大隊接 力(12 人)				
志 工				

比賽及志工報名請掃 QR CODE

(開放報名時間為 11/16-11/18) 導師簽名：

附件 4

國立斗六家商 110 學年度全校運動會服務志工遴選辦法

- 一、目的：為協助運動會各項比賽之進行。
- 二、名額：20 名（原則上每班至多遴選二名）。
- 三、資格：以無參加運動會個人項目及接力項目者為優先。
- 四、工作：協助發放比賽之各項器材、成績登錄、場地整理及其它交辦事項。
- 五、福利：登記嘉獎一次，並發給服務獎狀一紙。
- 六、結果：由體育組諮詢各班體育老師後，整理名單選出 20 人公告於體育組公佈欄。

附件 5

國立斗六家商 110 學年度全校運動會趣味競賽比賽辦法

請注意

※班上每一位同學至少須參加一項比賽或趣味競賽(健康理由不允許者除外，需檢附導師證明)

※趣味競賽以未參加個人項目的同學優先，各項分組中男女各半。

※若班上男生人數不足時，得以女生替代剩餘缺額。

同心協力-----跳繩青春(男女各半，共 24 人)

1. 8 人一組共三組，每組 2 人甩繩，6 人跳繩。

2. 第一組人於比賽區準備時，第二、三組請於預備區等待。

3. 每組累積跳 15 下，由裁判確定次數完成後舉旗再將跳繩放於地面離開比賽場地，下一組方可進場，第三組跳完後將繩子置於地面計時結束，中途如果絆倒或其他原因停止，重整後將從該次繼續計算。

4. 次數之計算以全部人員皆跳過繩子為一次。

5. 若有違規事項每次酌加秒數 10 秒，總時間超過 6 分鐘仍未完成視為失敗，採計時決賽。

※如有以上犯規動作，犯規一次加計十秒時間。

評分及獎勵：

1. 競賽採分級制，分為高一、高二、高三進行比賽。

2. 以計時賽方式，時間最少者為勝。

3. 趣味競賽活動時間總和最少者為優勝，各年級取前四名頒發錦旗一面。

附件 6

運動會比賽---班級注意事項

※選手報名後應儘早投入練習，避免比賽前夕過於集中訓練。

※訓練需要時間，身體接受訓練後的恢復更需要時間。專業選手在平時加強訓練量，在比賽前一個禮拜會給身體適當休息以避免受傷發生。

1. 僅允許 100M、200M 項目可穿釘鞋，其他競賽項目穿釘鞋者應取消比賽資格。
2. 大隊接力第四棒在彎道進入直道（經過跑道上綠線後）才可以搶跑道。
3. 接力跑前四棒分道跑，傳接人員完成接力後應停留在原跑道待其他跑道完成接力後才能向外圈穿越跑道離場（若干擾他隊接力者，取消資格）。大隊接力第四棒以後不分道跑，傳接人員完成接力後應盡速離場。後方接跑人員應隨時注意跑道狀況，以免撞上前方已完成傳接人員。